

# 五路快运班次减少 “私车”拉客新老区之间

晚报记者 孙敏 见习记者 陈海寅

“大胡,走不走?”“多少钱?”“五块钱。”“太贵了。”“三块钱,走不走?有座位,路上不等人,拉着人就走,这会儿你坐公交车也没座位了……”11月19日下午,在新区九州路上的一个公交车站点,一番简单“游说”之后,一位女士登上了一辆开往山区的私人面包车。采访中,有市民告诉记者,像这样私车拉客的现象一直都存在,只是最近多辆五路快运报废后,车次减少了,私车拉客的现象更明显了。

**司机:知道违法**  
“我们的车不会长时间等人,拉着人就走,坐我们的车可以节省时间。而且坐我们的

车肯定有座位,坐公交车你多半儿得站着。”一位接受采访的司机说。“你不知道这样私自拉客是违法行为吗?”“一家人指着拉客挣钱过日子呢,有什么办法?”该司机如此回答记者的提问。在采访过程中,多数受访司机都表达了这样的观点。

**市民反应不一,建议完善公共交通设施**

对于私车拉客的现象,市民反应不一。由于私车拉客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交车班次紧张的局面,多数市民对其表现出了宽容的态度。相比之下,更多市民把关注的焦点放在了票价的合理性上。

“(私车拉客)可能是违法的吧?但只要坐着方便,收费合理,我觉得可以接受。”陈女士的说法代表了多数受访市民的观点。“这种小车其实挺方便的,虽说比公交车贵点儿,但比出租车便宜。而且坐小车肯定有座位,又比公交车省时间。一般碰上小车我就不等公交车了,就当花钱买个方便吧!”市民陈女士说。

“坐这些小车方便倒是方便,就是车票贵点儿。像我经常在山区和新区之间来回跑,一趟差五毛钱(车票)没什么,时间长了就差得多了。所以不赶时间的话,我一般还会等公交车。对于赶时间的人来说,坐

小私车就方便多了。”正在等五路快运的刘女士告诉记者。

在采访的过程中,也有少数市民对私车拉客的合法性提出了质疑。“他们用自己的车拉客不合法吧?但既然有人坐,有利可图,自然就会有人偷拉客。”市民张先生说,“我觉得之所以存在私车拉客的现象,主要是因为我市的公共交通设施还不够完善。现在五路快运班次少了,等一趟比以前花的时间也多了。而且上车不一定有座位,相比之下,就有人愿意多花五角钱坐私人面包车了。如果有关部门能在完善公共交通设施方面多做一些工作,坐公交车方便了,

私车拉客自然就没了。”  
**有关部门:及时投诉,维护运营秩序**

对于私车拉客现象,有关管理部门持什么样的态度呢?当日,市交通局运管科有关负责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私车拉客属于违法运营。”“私家车没有办理任何运营手续就上路运营是违规的。一经发现查实后,我们会对其进行严厉处罚,根据情节轻重处以2万元~10万元不等的罚金。”该负责人说。同时,该负责人建议广大市民在发现拉客的私车时,记下车辆的车牌号码并及时向市交通局运管科投诉,共同维护正常的运营秩序。

## 彻底灭蚊 初冬正当时

晚报讯(见习记者 邓叶染 李敏)入冬以来,北风劲吹,人们纷纷穿上厚衣服御寒。此时,炎夏时节令人生厌的蚊子似乎也销声匿迹了。但也有不少市民反映,家里还有蚊子。有关部门工作人员说,初冬灭蚊正当时。

这几天气温骤降,家住新区的许先生却还深受蚊咬之苦。一天,许先生从睡梦中醒来,觉得脸上痒痒的,正要用手去挠,一阵熟悉的嗡嗡声响起,一只蚊子扇动着翅膀飞走了。“都已经是冬天了,怎么还会有蚊子呢?”许先生无奈地说。此后的几天夜里,许先生都遭到了这位不速之客的叮咬。

不仅许先生,近日还有市民向记者反映家里现在还有蚊子。家住新区学府花苑的李女士说:“今年的蚊子生命力似乎很旺盛,活得很顽强,而且个头儿还特大。现在,人都冷得穿上了毛衣,蚊子怎么还活着呢?”

对此,记者采访了市爱卫会副主任刘国清。他说:“这个时候有蚊子也属正常现象,天冷后蚊子大多寻找比较温暖的地方栖身,比如,地下供热管道、排污管道附近,居民住宅小区地下室或地下仓库等。只要蚊子躲在这些地方,一般是冻不死的。白天温度稍高时,它们又飞出来,趁机从门缝或窗户飞进居民家中。”

刘国清介绍说,这时候温度低,蚊子大多时候处于不食不动状态,数量少,生命力也很弱,只偶尔出来活动活动,等到天气再冷些后,蚊子一般藏匿在更隐蔽、更不容易被发现的地方。因此,初冬正是彻底灭蚊的最好时机。如果这些蚊子能熬过冬天的话,到了明年它们就会大量繁殖。蚊子会传播很多种疾病,非常不利于人们的健康。

对于灭蚊的办法,刘国清介绍道:“可以用两种方法来灭蚊,即物理方法和化学方法。物理方法就是安装灭蚊灯或用拍子拍死蚊子;化学方法主要是在蚊子藏匿或产卵的地方喷洒凯苏灵、奋斗呐等灭蚊剂。”

据了解,蚊子繁殖能力强,并能传播多种流行性疾病,在多种卫生害虫中危害最大。据统计,世界范围内,由蚊子传播疾病造成死亡的人数比战争还要多。

## 两车相撞 殃及胎儿

晚报讯 由于两车相撞,致使乘客马某腹中胎儿被剖宫引产。日前,山西长治市某大货车车主及管理部门与我市某公司共同赔偿山区居民马某42084元。

去年9月22日,马某乘坐一中巴车前往淇滨区,途中所乘中巴车与山西长治一大货车相撞,致使马某腹部被撞伤,流血不止。经医院检查,发现马某怀着的胎儿因外力严重挤压,无法保胎,当日医院为马某实施了剖宫取胎术,导致马某身怀数月的胎儿被剖宫引产,并使马某双下肢软组织损伤,给她造成了很大的身体与精神伤害。

经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上述两车负有同等责任。日前,在山区区人民法院院长风法庭的努力下,长治市某大货车车主及管理部门与中巴车所属的我市某公司共同赔偿了马某各种损失42084元。(石铁成)

# 谎称保健品比药灵 致一女士肝损伤

晚报讯(见习记者 赵玮 通讯员 王志芳)“谢谢,真是太感谢您了!”11月18日上午9时许,在山城工商分局监管科,李女士接过该科工作人员递过来的9000元赔偿款时,激动得热泪盈眶。

家住山区的李女士常听销售员刘某介绍某品牌的

蛋白质粉质量好,说它比药还灵,喝了之后就不会再感冒了。于是,她便买了一桶开始服用。谁知她喝了3天后就过敏,浑身起泡。于是,她便去咨询刘某,刘某告诉她要坚持服用,过一段时间过敏现象就会自动消失。结果李女士服用了半个月之后,感觉浑身乏力,

甚至无法走路。经医院检查后才知道,她患上了药物性肝损害,是服用蛋白质粉不当造成的。经过治疗,李女士前后共花费了5000元治疗费。事后,她拿着医药单据找到刘某要求赔偿,可刘某说这是李女士自己服用不当造成的。无奈之下,李女士找到了山城工商

分局监管科。该科工作人员接到投诉后,立刻展开调查,发现产品虽无质量问题,但刘某却没有任何直销证件,而刘某也承认自己并不是很懂产品的服用方法。经过调解,刘某向李女士道了歉,并同意赔偿李女士9000元钱。于是,便有了本文开头的那一幕。

目前,工商人员正在对刘某的销售行为进行进一步调查。

工商人员提示消费者,当您购买保健品时不要盲目相信熟人、朋友的介绍,应当首先让推销人员出示其直销证件,确认其具备直销资格后方可购买。

一名女学生如是说:有时吃了肚子疼,但还是想吃,同学们都买,你能不买吗?”

## “围墙”之外的诱惑

——校园周边零食摊点观察

晚报记者 李鹏

11月14日,记者接到一名学生家长的投诉,称自己的孩子禁不住学校周边零食的诱惑,竟然把自己给他的5元早餐钱,偷偷买了零食,结果闹得孩子一天拉了两次。他说,那些小吃摊卖的零食很不卫生,真担心孩子吃出毛病,可是他又不能一直跟着孩子,希望相关部门加强管理,让校园周边有一个良好的环境。

**小食摊包围校门口**  
11月18日,记者在新区几所学校附近看到,几乎每所学校附近都有不少小食摊,如豆腐串、鸡蛋灌饼等。

在一所中学附近,记者看到有2个摊点卖麻辣烫,3个摊点卖鸡蛋灌饼,1个摊点卖小笼包。其中,有一名中年妇女正在给几名同学做麻辣烫。她拿出一根火腿肠和豆腐片,放在一个黑糊糊的油锅里过了一下油,又用一个已经分辨不出颜色的破布,蘸着调料往上面涂抹,一会儿麻辣烫做好了,几个学生接过来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

在另一所学校附近,流动小食摊一字排开。记者数了一下,共有5个,主要是孩子们喜欢吃的烤火腿肠、麻辣烫等。记者注意到,这些路边的流动食品摊,基本上没有卫生消毒设施,汽车带起的尘土,直接落在了食品上。销售的食品大部分属于“三无”产品。“自己做的小食品,哪里有厂房,车间就是我的卧室。”一位流动摊主说。

**不少学生贪吃零食**  
11月19日晚6时左右,在新区淮河路上的一所学校旁边,记者问一位正在吃麻辣烫的中学生:“经常吃吗?”该学生说:“妈妈每天给10元钱,没有地方花,我就基本上买零食了。”这名中学生告诉记者,麻辣烫很好吃,一放学同学们都来买。记者看到,人行道上的几个流动食品摊周围挤满了学生,孩子们相互拥挤着挑选自己喜爱的食品,性急的孩子不等摊主做好,就自己动手在刚出锅的油炸食品上刷调料,动作显得非常熟练。正在吃火腿肠的一个小女孩对记者说:“有时吃了肚子疼,但还想吃,同学们都买,你能不买吗?”

**家长担心而又无奈**  
家住辉龙小区的张女士告诉记者,她有一个上小学的女儿,她每天给女儿2元零花钱,女儿全部用来买校园周边小食摊上的食品了。吃过饭后女儿回来还闹肚子,但是管也管不住。“如果不给她钱,她会哭着闹着要。你总不能整天跟在她身边管她吧?这些麻辣烫颜色好看,还散发阵阵诱人的香味,孩子们的自制能力又差,看到了能不买吗?”王女士告诉记者,她十分担心这些食品不卫生。

**相关部门:多次查处,但很难有效治理**

谈起学校周围流动小食摊和一些小食店,市城管支队执法人员摇头说,打击过多

次,但是效果不是很好。打击多了,这些小摊贩就和城管人员玩“游击战”。往往是浪费了不少的人力物力,但学校周围小食摊点向学生兜售“三无”伪劣食品的现象却屡禁不止。该执法人员认为,学校、工商、城管、卫生等多个部门只有共同努力,才有可能使学校周围的违法食品小摊点得到有效治理。另外,学校还要教育孩子不要买这些食品吃。

“只要接到群众投诉,我们会立刻赶到现场查处。”市工商局工作人员说。该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今年8月,他们也和有关部门联手开展了整治校园周边环境大行动,当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风头过后,这些摊点又都出来了。

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说,他们也曾多次对学校周边的小食摊进行集中执法检查,发现学校附近的小食摊有不少是没有卫生许可证、不具备基本卫生条件、擅自设置的流动摊点。他们也曾当场对小食摊下达停业整改意见书,要求小食摊在未取得食品卫生许可证之前不得开展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当

时的效果是立竿见影,隔一段时间以后,仍然是‘涛声依旧’。”该负责人如是说。

记者在采访的过程中了解到,聚集在一些学校周边的流动摊点、小食摊点,很少有取得卫生许可证的。市民张德生认为,因为缺乏行之有效的打击手段,口头责令其整改和收缴商品并不能给小商小贩造成过重的打击,从而也难以根除学校周边的小食摊。

**医生提醒:不卫生食品影响孩子成长**

“长期过量食用含化学添加剂、色素、香精、重金属以及卫生严重不达标的食品,有诱发癌症、影响孩子智力发育的可能。”市第一医院医生告诉记者。个别校园附近的小食摊的食品,不排除其中含有病菌、重金属等有害物质,为了好销售,他们在食品中加入大量的添加剂、色素、香精等,把食品搞得色香味俱全,再加上小孩子的鉴别力与自制力差,这些食品就成了孩子们的主要食品。这样对孩子的成长很不利,有可能引起儿童发育迟缓和智力减退。

**教育部门:校园外边的事我们难管**

“校园外边的流动饮食摊点,学校管不了,就是管人家也不会听。”市教育局一位负责人说。该负责人表示,老师经常教育学生尽量不要购买流动摊点的食品,但关键还是有关部门应该加大处罚的力度,对校园周边销售不合格食品行为的打击要常抓不懈,才能有效。

**家长强烈呼吁:一定要根治校外小食摊**

新区鹤翔小区一位学生家长说,不可否认,小食摊的摊主可能属于小本经营的困难人群,为了生计,大冬天不惧寒冷,早早立在校门口盼望能多卖点东西,取缔这些摊点可能会影响到他们生活,但这位学生家长认为事关下一代身体健康的问题更重要,希望相关部门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对校园周边的小食摊要么规范管理,要么坚决取缔。同时老师和家长要真正认识到垃圾零食危害学生身体健康这个问题的严重性,教育孩子远离垃圾食品。

